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A38版)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事项。

(3) 关联方资产转让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与关联方之间的资产转让交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2015年度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回全福	受让房产	-	-	-	14223
杨静②	受让房产	-	-	15870	
(1)2012年5月17日,本公司与回全福签订《存量房屋买卖合同》(合同编号:JW199588),约定本公司受让回全福拥有的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18号院2号17层1915,建筑面积为61.92平方米的房产,受让价格为1,380,800元,税额合计的实际成交价格为1,422,224元,定价依据为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0日出具的《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石景山石景山路18号院2号17层1915号房屋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2]第127号)。					
(2)2012年5月17日,杨静与回全福签订《存量房屋买卖合同》(合同编号:JW199584),约定本公司受让回全福拥有的位于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18号院2号18层1915,建筑面积为51.82平方米的房产,受让价格为1,450,800元,税额合计的实际成交价格为1,587,024元,定价依据为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0日出具的《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石景山石景山路18号院2号18层1915号房屋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12]第127号)。					

(4) 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如下: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期起始日	租期终止日	租赁费单价/总价
回全福	合肥分公司	房产	2010.8.17	2013.1.17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长沙分公司	房产	2009.1.1	2014.12.31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大连乾乾	房产	2012.3.20	2015.3.19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乾景园林	房产	2011.5.1	2014.5.31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乾朝野	房产	2012.8.1	2016.12.31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拾松公司	房产	2014.5.28	2017.5.27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兰州分公司	机械设备	2014.4.15	分包施工流程结束	参考市场协议价
回全福	大连乾乾	房产	2015.3.3	2018.3.2	参考市场协议价
合计	-	-	-	-	-

(续上表)	租赁费	租期起始日	租期终止日	租赁费单价/总价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期起始日	租期终止日
回全福	合肥分公司	房产	2010.8.17	2013.1.17
回全福	长沙分公司	房产	2009.1.1	2014.12.31
回全福	大连乾乾	房产	2012.3.20	2015.3.19
回全福	乾景园林	房产	2011.5.1	2014.5.31
回全福	乾朝野	房产	2012.8.1	2016.12.31
回全福	拾松公司	房产	2014.5.28	2017.5.27
回全福	兰州分公司	机械设备	2014.4.15	分包施工流程结束
回全福	大连乾乾	房产	2015.3.3	2018.3.2
合计	-	-	-	-

注:上述租赁合同系回全福之堂兄。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主要为办公场所房屋租赁。

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快速扩大业务规模,迅速占领市场,将有限的資金用于业务发展,通过房屋租赁节约的长期资金的投入,符合公司当时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也基本满足了公司对房屋租赁的需要。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主要为公司及部分分公司、子公司办公场所,公司主要经营园林工程施工业务,以施工工地为主要经营地,目前,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的房屋均为办公用房,使用面积不大,其定价参考市场价格,不存任何折扣,其他地区的租赁费用,关联租赁费用占公司管理费费用的比重较小,公司通过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可以降低公司经营成本影响较小。另外,公司办公场所有特殊要求,只要在租赁地写字楼租赁合同中规定出租人,不存在依赖特定房屋进行生产,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房不会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租赁主要为办公场所房屋租赁。

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快速扩大业务规模,迅速占领市场,将有限的資金用于业务发展,通过房屋租赁节约的长期资金的投入,符合公司当时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也基本满足了公司对房屋租赁的需要。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主要为公司及部分分公司、子公司办公场所,公司主要经营园林工程施工业务,以施工工地为主要经营地,目前,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的房屋均为办公用房,使用面积不大,其定价参考市场价格,不存任何折扣,其他地区的租赁费用,关联租赁费用占公司管理费费用的比重较小,公司通过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可以降低公司经营成本影响较小。另外,公司办公场所有特殊要求,只要在租赁地写字楼租赁合同中规定出租人,不存在依赖特定房屋进行生产,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房不会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3.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 59.80
合计	- 451.65 938.61 997.85

注:回全福系回全福之堂兄。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回全福	- 371.85 938.61 997.85
杨静	- 59.80 79.8